

证券代码：002809

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40,260,21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 24,026,021.3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董事会认为，该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。

2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，该预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，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长远利益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独立董事认为，该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和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中华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8,574,577.58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80,222,066.13 元，减去 2024 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63,479,169.90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778,168,318.65 元。

公司（母公司）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-1,888,208.43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57,430,475.22 元，减去 2024 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63,479,169.90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（母公司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92,063,096.89 元。

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240,260,21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 24,026,021.3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公司近 3 年现金分红指标如下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4,026,021.30	63,479,169.90	31,534,252.2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38,574,577.58	48,760,445.51	85,513,842.98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78,168,318.65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92,063,096.8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9,039,443.4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31,899,903.6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	119,039,443.4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（二）现金分红合理性的情况说明

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40,260,213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(含税)，合计24,026,021.30元(含税)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董事会决议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如下原因：

- 1、公司以稳定分红预案回馈投资者，且本次分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影响；
- 2、公司资本及留存收益充足，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净资产为1,581,473,085.06元，未分配利润金额为778,168,318.65元，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492,063,096.89元；
- 3、具有健康现金流量及资金充裕，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,070,589.93元，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为628,115,508.11元，公司资金情况良好且持续产生正向现金流；
- 4、经营安全垫充足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9.07%，短期偿债能力稳健，叠加可转债转股后债务规模进一步下降；
- 5、公司在本报告期的净利润为-38,574,577.58元，亏损原因主要因大亚湾项目投产后处于产能爬坡阶段，短期内固定成本摊销压力较大，叠加产线调整、人员培训及市场开拓等影响，导致当期利润承压，随着产能提升，盈利能力将有所提升。

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在未来12个月内没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。

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

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。
- 2、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。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